附件2：

**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审计业务费**

实施单位（公章）：**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审计厅**

主管部门（公章）：**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审计厅**

项目负责人（签章）：**代琦**

填报时间：**2025年03月12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1.立项依据及项目背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国务院关于加强审计工作意见》《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业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规定>的通知》《关于切实保证地方审计机关经费问题的意见》《审计署关于印发进一步推进审计信息化建设指导意见的通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审计厅审计组廉政责任规定》《自治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差旅费管理办法》，自治区“访惠聚”驻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的《关于认真贯彻自治区党委部署要要求持续用力推进“访惠聚”驻村工作的通知》和《自治区审计厅外勤经费管理办法》《自治区审计厅审计项目工作量核定办法》等法规、制度、意见精神，为保证圆满完成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的年度审计项目计划，更好地为党委和政府宏观决策提供依据。审计厅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论述为纲和魂，秉承审计监督服务保障自治区工作大局的理念，严把审计政治方向，聚焦审计重点任务，创新审计理念模式，强化审计职能作用，全力推动新时代审计事业高质量发展，以权威高效的审计监督规范权力运行、保障政令畅通，促进正风肃纪反腐，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2.主要内容  
年初对项目进行分解，由各业务部门作为项目实施主体，涉及主要业务有政府投资审计项目委托业务、本级预算执行审计、重大政策跟踪审计、社保审计、自然资源审计、农业农村审计等各项业务工作。  
3.项目实施情况  
 一是聚焦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强审计监督。开展喀什经济开发区高质量发展政策措施落实和重大项目建设情况审计，重点关注开发区建设总体规划、重大项目审批、落地与进展情况，资金使用及效益发挥情况等；开展援疆资金和项目跟踪审计，重点关注19个对口援建省市支援新疆建设的政策规划落实、项目计划执行、资金管理使用、项目建设管理及发挥效益情况等。  
二是聚焦重点领域改革加强审计监督。开展新建及改扩建机场专项审计，重点关注在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项目建设管理、资金筹集使用、征地拆迁、环境保护等方面存在的违法违规、重大损失浪费和风险隐患等问题；开展交投集团经营风险专项审计，重点关注企业法人治理结构是否完善，运转是否顺畅，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及执行情况，企业战略规划制定、执行和效果情况等方面；开展农担公司专项审计调查，重点关注贯彻落实国家农业信贷担保专注服务农业的政策方针、业务经营和风险管控、企业财务的真实合法效益性等情况。首次统一组织全区各级审计机关对财政预算编制、部门预算执行等开展审计，集中力量揭示了挤占挪用、虚增收入等一批典型问题。截至目前，已整改资金1104.53万元，完善制度7项，追责问责4人。  
三是聚焦防范化解重点领域加强审计监督。开展国有投融资企业专项审计，揭示了部分地县违规通过企业举债、违规将公益性资产注入企业、企业虚增利润和资产116.61亿元等问题，通过审计，有关地县剥离22.23亿元违规注入企业的资产、归还企业垫款5535.79万元；开展轮台县等6家县市农村金融机构风险情况专项审计，揭示了违规授意放贷、贷款审核不严、违规发放借冒名贷款、贷款五级分类不实、授信或信用管理不合规等问题；开展自治区本级高校债务专项审计情况，揭示了2所高校违规通过下属企业向银行贷款3.84亿元，4所高校43个已完工项目未按规定及时进行竣工结算，形成工程欠款6.59亿元等问题。开展新疆日报社经营运行和改革发展情况审计，揭示了董事会运行不规范、部分职权未行使、未有效发挥作用，未按规定清理结转结余资金3702.47万元等问题。  
四是聚焦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低碳发展加强审计监督。组织全区审计机关统筹实施19个县（市）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探索运用《地方党政主要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评价指标体系（试行）》，发现部分县市存在一般耕地撂荒和永久基本农田1.65万亩“非粮化”、累计超采地下水2.95亿方等突出问题。通过审计，督促有关县市清退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本息2048.8万元、清退捐赠资金400.76万元、征（追）缴水土保持费等641.47万元等。开展额尔齐斯河流域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审计，初步发现存在擅自变更项目建设内容、在沙化封禁保护区违规采挖、堆放沙石料等问题，目前项目正在实施中。  
五是聚焦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强审计监督。开展农业农村类审计，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提高乡村建设和治理水平。开展自治区公立医院和药品医疗器械生产经销使用情况专项审计调查等社会保障类审计，推动发展成果更好惠及民生、凝聚人心。  
六是聚焦推进党的自我革命加强审计监督。对27个县市、厅局、高校、人民团体的46名领导干部开展经济责任审计，落实中办、国办关于“以任中审计为主”的要求，与自治区党委组织部等联席办成员单位常态化沟通对接，任中经济责任审计涉及领导干部42人，占经济责任审计计划的86%。揭示部分县市违规制定招商引资政策，包装项目套取专项债券资金等专项债项目管理不到位，保障性住房闲置、未及时收取租金等保障性安居工程管理不规范等问题，力促领导干部规范履职。有关县市在审计期间退还保证金5891.07万元，归还原渠道资金12611.26万元，收缴非税收入4345.05万元，发放拆迁补偿资金、中职学生学习生活补助等1135.81万元，兑现扶贫资产收益289.82万元。  
4.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审计业务经费2024年度预算资金安排2,376万元，实际到位资金总额2,217.5万元，年中无追加资金，属延续性项目，全部为财政拨款资金。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实际支付2110.62万元，预算执行率95.18%。**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1.总目标：紧紧围绕《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明确的重点任务和自治区2024年经济工作部署，重点加大对贯彻新发展理念、“八大产业集群”、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建设、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保障民生、水资源开发利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重点投资项目等国家及自治区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的审计力度。进一步完善审计制度机制，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做好常态化“经济体检”工作，做到应审尽审、凡审必严，切实推动治理、服务发展、维护安全，确保审计监督更加有力、更加有效。  
2.阶段性目标：（1）严格落实自治区年度审计项目计划安排，高质量完成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跟踪审计、财政审计、经济责任审计等各项审计任务，做好年度自治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和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工作，推动自治区党委、政府各项部署要求落实到位；（2）加强和改进审计管理和组织方式，深化审计资源调配，坚持科技强审，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高质量推进自治区本级财政一级预算单位预算执行审计全覆盖，切实做到党中央重大政策措施部署到哪里，国家利益延伸到哪里，公共资金运用到哪里，公共权力使到哪里，审计监督就跟进到哪里；（3）强化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跟踪督促检查，严格对账销号，进一步压实整改主体责任，促进被审计单位制定整改措施、明确整改目标、完善制度机制；对已整改的问题及时组织“回头看”，防止敷衍整改、虚假整改；切实推动审计查出问题得到全部整改、彻底整改；（4）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大力推进精文简会，牢固树立绩效意识，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内部控制管理工作，全面落实带头过“紧日子”要求；（5）强化专业训练、实践锻炼，通过业务培训，切实提升审计干部“能查、能说、能写”的能力，提高审计工作质量和水平。**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旨在通过评价改善审计厅整体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资源配置及提高服务水平。运用科学、规范的绩效评价方法，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自治区党委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以及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自治区本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188号）的要求，对审计业务经费项目进行科学评价，确保项目预算编制合理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管理的规范性、项目目标的实现情况、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等，通过评价来总结经验，促进项目成果应用，为今后项目的长效管理，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贯彻落实好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认真梳理总结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经验，进一步增强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意识，细化分解各项任务目标，确保组织保障到位，任务安排到底，责任落实到人，逐步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本次评价从项目决策（包括绩效目标、决策过程）、项目管理（包括项目资金、项目实施）、项目产出（包括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经济效益四个维度进行评价，评价对象为财政下达审计业务经费项目，评价核心为项目资金的支出完成情况和效果。**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主要分为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两大类。共性指标下设决策与过程2个一级指标，其中：项目决策下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3个二级指标；过程下设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2个二级指标。个性指标下设产出、效益、满意度3个一级指标，其中产出下设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3个2级指标，效益下设经济效益、社会效益2个二级指标。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针对本项目，在评价过程中主要采用了因素分析法、成本效益分析法等。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本次评价主要采用了计划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包括评价基础数据收集、资料来源和依据等佐证材料等情况。 项目负责各部门围绕项目预期要达到的总体目标、完成的工作量、工作质量、完成时间、应达到的预期效果等指标，不断完善该项目的所有资料准备，保障各项任务如期完成，并及时对项目进行支付和反馈。**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由项目组制订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实地调查，对审计业务经费项目进行客观评价，绩效指标分为四大类，总分值100分，实际得分100分，评价等级为“优”。其中：产出指标分50分，实际得分35分，得分率70%；效益指标分值30分，实际得分30分，得分率100%。满意度指标分值10分，实际得分10分，得分率100%。具体打分情况详见附件。**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指标从决策依据、目标内容、资金投入3个方面对项目的决策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项目决策类指标分值10分，实际得分10分，得分率100%。项目决策指标得分情况如表所示。  
项目决策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率 实际得分   
A.项目立项 5 100% 5   
B.绩效目标 3 100% 3   
C.资金投入 2 100% 2   
合 计 10 100% 10   
 经过论证，我们认为审计业务经费项目，根据2024年度审计项目计划，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论述为纲和魂，秉承审计监督服务保障自治区工作大局的理念，严把审计政治方向，聚焦审计重点任务，创新审计理念模式，强化审计职能作用，全力推动新时代审计事业高质量发展，以权威高效的审计监督规范权力运行、保障政令畅通，促进正风肃纪反腐，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评价认为该项目年度计划方案完整，立项清晰，项目依据文件齐全，申报材料审批完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10分，得分率100%。**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指标从项目资金管理情况、组织实施2个方面对项目的管理情况进行评价。项目过程指标分值20分，实际得分20分，得分率为100%。项目过程指标得分情况如表所示。   
项目过程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率 实际得分   
A.资金管理 10 100% 10   
B.组织实施 10 100% 10   
合 计 20 100% 20   
 对于资金管理方面，审计业务经费项目2024年列入财政资金预算，资金到位及时，到位率为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对于组织实施方面，审计厅管理制度健全，分工明确，制度执行不存在不相容岗位兼任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绩效主要从项目产出的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3个方面对项目的绩效情况进行评价。项目产出类指标分值50分，实际得分35分，得分率为70%。项目绩效指标得分情况如表所示。审计项目数量指标设定75个，2024年初计划审计项目44个，截至2024年12月底，完成审计项目44个，审计项目数量指标完成比率58.67%，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0分，原因是审计工作特点，个别预期指标值设定较为灵活，与实际完成指标值存在一定的偏差。如审计业务费中审计项目数量指标，由于在设定下年度计划完成的绩效目标时，审计项目计划尚未确定，故审计项目实际完成数量与预期完成数量存在差异。其余设定的产出指标完成比率均达100%。  
根据年初设定的“产出质量”指标，今年以来，全区各级审计机关累计审计（调查）1277个单位，通过审计增收节支16.73亿元、促进拨付资金到位6.15亿元、挽回（避免）损失2.7亿元，被审计单位根据审计建议制定整改措施1576项、建立健全规章制度101项，有效发挥了审计揭示问题、规范管理、促进改革的作用。审计办、审计厅坚持问题导向，针对当前审计面临的“审计地位与作为不匹配”“审计老机制运行新体制”等主要矛盾，领会运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论述，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六个聚焦”的重要要求，围绕自治区党委十届十次全会确定的重点工作制定年度重点审计项目、督导检查项目及新自查项目计划。坚持全区审计“一盘棋”，统筹各级审计机关力量，对高质量发展政策落实、重点领域改革、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等领域进行重点审计，审计广度和深度进一步延伸，服务保障自治区工作大局的作用愈发明显。**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主要从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2个方面对项目的绩效情况进行评价。项目绩效类指标分值20分，实际得分20分，得分率为100%。项目绩效指标得分情况如表所示。   
 项目实施的效益分析。2024年，审计厅紧紧围绕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中心工作，立足经济监督定位，聚焦主责主业，坚持问题导向，针对屡查屡犯、审计偏软等顽瘴痼疾，强化动真碰硬，积极推进“三类监督”贯通协同，审计查出问题金额、促进整改落实资金、促进被审计单位建立健全规章制度等指标完成值及完成率达到100%，特别是首次统一组织全区各级审计机关对财政预算编制、部门预算执行等开展审计，集中力量揭示了挤占挪用、虚增收入等一批典型问题，切实发挥了审计“查病、治已病、防未病”职能作用。**

**一年来，自治区审计厅进一步创新审计理念和审计组织方式，强化动真碰硬，进一步提升审计工作质效，审计工作得到了自治区党委审计委员会的肯定。同时，加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公开力度，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设定的满意度指标完成比率均达100%。**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4年，自治区审计厅较好地完成了年度预算绩效目标，但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还存在薄弱环节，需要在今后的工作中加以研究解决。一是预算绩效管理水平仍有欠缺。在2024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重投入轻管理、重支出轻绩效”的情况，对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认识还不到位，项目申报、实施等环节与预算绩效管理各个环节联系不够紧密；同时存在专业人手不足、绩效管理水平欠缺的情况。各处室及所属事业单位对绩效评价工作重视度和质量有待进一步提升。二是科学合理设定绩效指标的水平有待提高。主要表现在数量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的设定较为保守，预期指标与实际完成指标值存在一定的偏差；同时因审计工作特点，个别预期指标值设定较为灵活，与实际完成指标值存在一定的偏差。如审计业务费中审计项目数量指标，由于在设定下年度计划完成的绩效目标时，审计项目计划尚未确定，故审计项目实际完成数量与预期完成数量存在差异。三是审计业务经费支出的周期性特点，影响阶段性绩效目标的完成比率。四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建设有待加强。虽然按照要求开展了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但绩效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的机制不够健全。**

**六、有关建议**

**一是继续加强指导和培训力度，加强对各单位绩效评价工作的指导，使预算编制更加符合绩效评价相关要求，搞好部门间工作配合，继续开展不间断的督导指导服务，推进工作落实。  
二是强化项目监督管理，充分发挥项目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作用，把好项目执行、进度、质量关，加强督促检查，实施全程监管。**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